伊财预[2018] 号

**伊川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2018年第一批扶贫项目资金分配意见的通知**

**伊川县文广新局、县财政局、县扶贫办：**

为进一步改善贫困地区生产生活条件，提高贫困群众收入水平，根据《伊川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关于下达财政局等单位项目资金及项目监理费设计费分配意见的通知》（伊脱贫组[2018]7号）的分配意见，现将我县财政局等单位项目资金及项目监理费设计费2676089.15元予以下达。根据《关于印发伊川县开展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实施办法的通知》（伊政办[2016]68号）规定，本次下达的统筹整合资金列入2018政府收支科目“21305扶贫”科目。伊川县文广新局、财政局、扶贫办要严格按照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要求和《关于印发伊川县扶贫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伊政办[2016]67号）、《关于印发伊川县开展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实施办法的通知》（伊政办[2016]68号）、《洛阳市财政局、洛阳市扶贫办关于印发优化扶贫项目管理流程加快资金拨付进度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洛财办[2017]12号）、《河南省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豫扶贫办[2017]129号）等规定执行，加强资金监管，确保专款专用。

附件：2018年第一批扶贫项目资金分配表

2018年2月1日